

訴 願 委 任 書					
稱 謂	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號或 營業統一 編	出生 年月日	職業	居所或營 業、郵遞 區號及電 子郵件 地址	送達代收人姓 名、住址、 郵遞區號及電 話號碼
委 任 人					
受 任 人					

為 事件委任人茲委任受任人
 為訴願代理人，就本事件有為一切訴願行為之
 權， 並有撤回訴願之特別權限，爰依訴願
 法第 34 條規定提出委任書如上。謹陳
 經濟部

委任人：

受任人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